



南京大学商学院 MBA 学位论文开题答辩工作实施方案

为了促使 MBA 学生做好学位论文各项准备工作,提高南京大学商学院 MBA 学位论文质量,设立学位论文开题答辩环节,针对学生选择的研究课题,开题答辩委员会综合论证并给出指导性意见,帮助学生更准确地把握好论文选题和研究内容,从而使学生更有效地进入论文撰写阶段。

一、 开题答辩委员会

按照 MBA 论文涉及的主要研究领域设置开题答辩委员会,其构成形式如下:

根据答辩委员的研究领域和研究特长进行分组,组成开题答辩委员会,负责对相应研究领域的 MBA 学位论文开题是否通过进行学术审核。MBA 学位论文开题答辩委员会组员至少包括 2 名商学院硕导以上资格老师,组长一律由我院导师担任。

二、 开题答辩的时间安排

MBA 学位论文开题时间原则上定在每年的 4 月、7 月、10 月(特殊情况可能会有调整),共开展 3 次,若 3 次开题均未通过,则需等待次年再开题。每位同学至少需在最长毕业年限前一年的 11 月通过开题,否则将无法参加论文答辩。

三、 开题答辩的流程及要求

1. 开题答辩前 2 周左右通知学生报名参加开题答辩,并要求学生注明论文研究方向, MBA 学位论文研究领域主要包括以下 8 个: **企业战略管理、运营管理、人力资源管理、财务管理、市场营销、电子商务、金融投资、国际贸易。**

2. 中心根据学生报名情况进行分组,提前 1 周邀请开题答辩老师。开题答辩全部实行匿名制,开题过程中,开题委员会成员与学生不可提及导师身份信息。

3. 开题答辩时每个同学的陈述时间不超过 5 分钟,问答时间控制在 15 分钟以内,开题答辩委员当场给出是否通过的结论,开题答辩综合意见表需开题答辩组老师当场签字。



四、 开题答辩后工作

1. 开题意见存档。
2. 开题通过后, 论文研究选题即视为获得认可。正式论文答辩时, 答辩委员或导师不可再对论文的选题进行否定。

MBA 学位论文相关流程表见附件



MBA 学位论文答辩相关环节时间安排

开题答辩环节	盲审环节	答辩环节	毕业环节
<p>1. 开题时间：每年 4 月、7 月、10 月各开展一次(特殊情况会略调整)。</p> <p>2. 学生可根据自己的情况任选开题答辩时间，但至少需在最长毕业年限前一年的 11 月通过开题，否则将无法参加论文答辩。</p>	<p>1. 盲审时间：每年 4 月和 11 月。</p> <p>2. 开题通过后需至少间隔 3 个月方可参加论文盲审。</p> <p>3. 参加论文盲审前，需按规定全额缴纳学费，取得规定学分，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导师亲笔签名的论文定稿和查重报告，参加论文答辩前需一并向中心提交带有导师签字的《南京大学 MBA 学位论文撰写进程记录》。</p>	<p>1. 常规答辩时间：一般是每年 5 月和 12 月。</p> <p>2. 补答辩：补答辩只针对之前答辩未通过同学，每次常规答辩之后 2 个月左右会设立 1 次补答辩，具体时间以 MBA 中心通知为准。</p>	<p>学校每年申请学位的时间一般是 3 月、6 月、9 月，论文答辩通过后，学生可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选择申请学位时间。毕业典礼正常是每年的 7 月份。</p>